

公司名稱：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： 2013030710719
商品名稱： 泰安產物員工誠實保證保險擴大被保證員工附加條款

條款項目	保險契約條款內容
擴大被保證員工之定義	第一條擴大被保證員工之定義茲經雙方同意，要保人於投保泰安產物員工誠實保證保險（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）後，加繳保險費，投保泰安產物員工誠實保證保險擴大被保證員工定義附加條款（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），本保險契約所稱之被保證員工包括執行職務之派遣人員。前項所稱之派遣人員，係指在一定或不定之期限內，接受人力派遣事業單位僱用而為被保險人提供勞務，且年滿十五歲之人。
條款之適用	第二條 條款之適用 本附加條款所記載事項，如與主保險契約約定抵觸時，依本附加條款約定辦理，其他事項仍適用於主保險契約之約定。

※申報頻率： 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。